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盐城市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 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管理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，采购编号为 JSZC-320922-YCSH-G2025-0021 的 江苏滨海港经济开发区区域安全风险评估项目（项目名称）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江苏滨海港经济开发区区域安全风险评估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江苏国恒安全评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9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377.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644.9 万元¹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江苏国恒安全评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 月 12 日

